

青岛西海岸新区财政局

青西新财〔2024〕219号

签发人：徐贞敏

青岛西海岸新区财政局 关于批复区级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的通知

青岛西海岸省级农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青岛市黄岛区（西海岸新区）第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已经批准 2023 年度区级决算。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和财政财务管理有关规定，经审核，现批复你部门 2023 年度决算。

一、基本收支情况

（一）核定你部门 2023 年度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1935.99 万元，本年支出 1935.99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

结余 0.00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二）核定你部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1749.11 万元，本年支出 1749.11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三）核定你部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186.88 万元，本年支出 186.88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四）核定你部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0.00 万元，本年支出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二、相关工作要求

（一）及时批复。请在区财政局批复决算之日起 15 日内，依据本批复文件向所属单位批复决算，并抄送区财政局相关预算管理科室备案。

（二）及时公开。依法依规履行决算公开主体责任和义务，做好本部门决算公开相关工作，并组织和指导所属单位做好决算公开工作，及时将决算公开情况反馈区政局相关预算管理科室。

（三）提高质量。请结合有关专项检查意见，进一步加强决算公开工作，确保数据准确、内容完整，并做好预算绩效情况随部门决算全面、及时公开工作。

附件：2023年度部门决算批复表
(此页无正文)

青岛西海岸新区财政局
2024年9月6日

